

股票代码:002882 股票简称:金龙羽 公告编号:2024-065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被担保对象为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其资产负债率超过70%,敬请投资者关注风险。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情况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3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定期)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而家公司及子公司向一家或多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电缆实业”)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5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12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23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28)等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已经公司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情况
1.为全资子公司向金融机构融资提供担保的预计
公司于2024年4月11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三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及《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议案》,而家公司及子公司向一家或多家金融机构申请综合授信额度,同时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电缆实业及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超高压”)融资提供不超过人民币100,000万元的担保,担保范围包括但不限于申请综合授信、流动资金贷款、银行承兑汇票、信用证、保函等。担保方式包括但不限于连带责任保证等。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4月1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1)等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已经公司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2.为全资子公司与香港华为国际有限公司开展业务提供担保的预计
公司于2024年8月22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六次(定期)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香港金龙羽”)与香港华为国际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为”)后续开展业务过程中形成的全部债权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保证责任范围为主债权、利息、违约金、损害赔偿金、实现债权救济所产生的费用和律师费,保证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23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中国证券报》及《上海证券报》披露的《关于公司为全资子公司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59)等相关公告。前述事项已经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对外担保进展情况
1.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承兑汇票提供担保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与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以下简称“北京银行”)签署了《综合授信合同》,公司向北京银行申请了人民币总计30,000万元的授信额度,可用于流动资金贷款、开立银行承兑汇票等,全资子公司电缆实业亦可使用授信额度。
截至目前,综合授信合同项下已使用授信额度25,000万元,较前次《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2024年8月8日)增加0元,均为电缆实业向北京银行申请开立银行承兑汇票,公司为电缆实业提供保证担保。

2.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根据实际经营需要,公司为全资子公司电缆实业、超高压开立预付款保函、投标保证金、质量保函、履约保函等提供担保。截至目前,各类保函金额合计4,058.37万元,较前次《关于公司对外担保进展的公告》(2024年8月8日)增加314.17万元。

3.为全资子公司与华为开展业务提供担保
近日,公司全资子公司香港金龙羽与华为签署了《采购主协议》,该协议适用于华为向香港金龙羽进行产品及/或服务采购的所有活动。同时,公司向华为出具了《担保函》,同意为香港金龙羽与华为开展业务过程中形成的全部债权债务提供最高额保证担保,保证最高限额为人民币20,000万元。

上述担保金额均在公司2023年度、2024年度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金龙羽电缆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4月14日
注册地址:博罗县罗阳镇鹤麻地村麦洞
法定代表人:郑有华
注册资本:68,941.83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电线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电缆实业100%股权
2.电缆实业财务状况

1.公司名称:惠州市金龙羽超高压电缆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06年2月27日
注册地址:博罗县罗阳镇鹤麻地村麦洞
法定代表人:郑有华
注册资本:75,000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高压、超高压电缆的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
股权结构:公司持有超高压95.51%股权,全资子公司电缆实业持有超高压4.49%股权,即公司直接和间接持有超高压100%股权。
2.超高压财务状况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4,579.98	13,936.73
负债总额	3,023.03	2,497.12
净资产	11,556.94	11,439.61
资产负债率	20.74%	17.93%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13,515.10	6,926.56
利润总额	963.33	-142.04
净利润	677.42	-180.96

3.截至目前,超高压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不涉及抵押事项;近十二个月内诉讼与仲裁涉及金额为0元。
4.经查询,超高压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香港金龙羽国际有限公司
成立日期:2018年9月30日
地址:RM 705, 7/F, FA YUEN COMMERCIAL BUILDING, NOS.75-77, FA YUEN STREET, KLN, HONG KONG
董事:郑煜然
(一)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
担保期间:自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均已届满之日起算五年
担保金额:20,000万元
反担保情况:不涉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电缆实业、超高压是公司境内线缆业务的重要实施主体,香港金龙羽是公司线缆出口业务的实施主体,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担保事项中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公司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项目	2023年12月31日	2024年6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396.08	2,487.07
负债总额	1,069.08	2,023.33
净资产	327.00	463.74
资产负债率	76.59%	81.36%
项目	2023年度	2024年上半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7,567.80	4,388.74
利润总额	156.92	131.23
净利润	143.00	136.74

3.截至目前,香港金龙羽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余额为0元,不涉及抵押事项;近十二个月内诉讼与仲裁涉及金额为0元。
4.经查询,香港金龙羽不是失信被执行人,信用状况良好。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为全资子公司开立银行保函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间:自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均已届满之日起算五年
担保金额:20,000万元
反担保情况:不涉及
(二)为全资子公司与华为开展业务提供担保
担保方式: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担保期间:自被担保债权的履行期限均已届满之日起算五年
担保金额:20,000万元
反担保情况:不涉及
四、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电缆实业、超高压是公司境内线缆业务的重要实施主体,香港金龙羽是公司线缆出口业务的实施主体,上述担保事项为公司日常经营所需,不会影响公司的正常经营,符合公司整体发展战略需要。本次担保事项中的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控的范围内,公司有能力对子公司的经营管理风险进行控制。本次担保金额在公司对外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再履行审议程序。

五、累计对外担保总额及逾期担保的金额
本次提供担保后,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度总金额为120,000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97.3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余额为48,049.63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22.04%;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合并报表外单位提供的担保总金额为0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无逾期对外担保、无涉及诉讼的对外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担保的金额。
六、备查文件
(一)香港金龙羽与华为签署的《采购主协议》;
(二)公司向华为出具的《担保函》。
特此公告。

金龙羽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4-043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通知于2024年9月13日以书面通知的形式发出,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在本公司5楼会议室以现场表决的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会议由公司董事长杨建勋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会议审议情况

1.审议通过了《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内容详见2024年9月19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内容。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水支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的议案》。
因业务开展需要,公司拟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水支行申请办理综合授信业务(包括但不限于贷款、贸易融资、保函、内保外贷、票据、信用证、银行承兑汇票贴现、衍生品等业务),授信额度为人民币叁仟叁拾万元,以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和购买原材料。具体期限及金额以公司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徐水支行签订正式合同为准。以上决议期限一年。

同时,公司提请董事会授权公司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指定的授权代理人代表公司办理与之相关的诉讼,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1、《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9日

证券代码:002342 证券简称:巨力索具 公告编号:2024-044

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为全资子公司提供担保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担保情况概述

现为满足子公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促进子公司项目建设,巨力索具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为全资子公司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子公司”)的融资提供全部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并与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郑州分行签署担保协议。

公司本次为河南子公司提供担保金额为2,000万元。占公司2023年度经审计净资产的0.81%。本次担保事项已经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该议案无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巨力索具(河南)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1年10月20日
3.注册地址:郑州市产业集聚区联盟路中段1号
4.法定代表人:杨超
5.注册资本:28,000万元人民币
6.主营业务:一般项目:金属丝绳及其制品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工具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材料销售;建筑用金属配件制造;工程和技术研究和试验发展;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水下系统和作业装备销售;海洋工程装备研发;海洋工程装备制造;潜水救助装备制造;潜水救助装备制造;海洋工程装备销售;特种作业人员安全技术培训;智能装备制造销售;智能装备制造销售;风电场相关系统研发;风电场相关装备制造;海上风电相关系统研发;海上风电相关装备制造;太阳能热利用装备制造;金属结构制造;金属结构销售;金属材料研发;金属材料销售;国内贸易代理;货物进出口(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三、备查文件
1.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2.广东信达律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法律意见书。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4-096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 限制性股票减资暨通知债权人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减资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8月29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于2024年9月18日召开公司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公司回购注销1名激励对象已获授予登记但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共计1,820股,回购价格按18.87元/股加上银行同期存款利息之和计算,回购价款总计约为34,343.4元(尚未计利息),回购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9月31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关于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80)。

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将由人民币147,586,231元减少至人民币147,584,411元,总股本将由147,586,231股减少至147,584,411股。公司股本变动情况以回购注销事项完成后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最终登记结果为准。公司减资后的注册资本不低于法定最低限额。

二、需债权人知晓的相关信息
公司本次回购注销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限制性股票将导致公司注册资本减少。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等相关法律规定,公司特此通知债权人,债权人均有权自接到公司通知之日起30日内,未接到通知的债权人自本公告披露之日起45日内,有权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相应的担保。债权人未在规定时间内行使上述权利的,不会因此影响其债权的有效性,相关债务(义务)将由公司根据原债权债务的约定继续履行,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将按法定程序继续实施。

债权人如果提出要求公司清偿债务或者提供担保的,应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向公司提出书面请求,并附相关证明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采用信函、传真或邮件的方式申报,具体如下:
1.申报时间:
2024年9月18日至2024年11月2日期间的每个工作日10:00-17:00
2.申报材料送达地点:
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途新一代产业园1栋2401 董事会办公室
联系人:于海燕、李格杨
联系电话:0755-2357 9117
联系传真:0755-2357 2708
电子信箱:dm1doo@twsc.com.cn

3.债权人申报材料:
公司债权人可书面证明债权债务关系存在的合同、协议及其他凭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到公司申报债权。债权人作为法人的,需同时携带法人营业执照副本原件及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文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债权人作为自然人的,需同时携带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委托他人申报的,除上述文件外还需携带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有效身份证的原件及复印件。

4.其他
(1)以邮寄方式申报的,申报日以寄出邮戳日为准,请注明“申报债权”字样;
(2)以传真或邮件方式申报的,申报日期以公司相应系统收到文件日为准。

此外,公司尽快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申请办理本次回购注销事项,并根据相关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9月18日

证券代码:001309 证券简称:德明利 公告编号:2024-095

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不涉及变更前次股东大会决议的情形;
3.本次股东大会审议各项议案时对公司投资者的表决单独计票,中小投资者是指除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9月18日(星期三)15:00
(2)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9:29;9:30-11:30;13:00-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4年9月18日9:15-15:00期间任意时间。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3.现场会议地点:深圳市福田区梅林街道中康路136号新一代产业园1栋24楼会议室
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主持人:董事长李俊先生
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3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4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5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6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7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8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9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0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1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2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3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4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5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6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7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8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19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6.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7.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8.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09.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0.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1.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2.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3.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4.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5.会议召集人:深圳市德明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第二届董事会
216.会议召集人: